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药行业标准

YY/T 0452—2003

止血钳

Haemostatic forceps

2003-06-20 发布

2004-01-01 实施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药
行 业 标 准
止 血 钳
YY/T 0452—2003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1/2 字数 10 千字
2003 年 9 月第一版 2003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800

*

书号: 155066·2-15287 定价 8.00 元
网址 www.bzcbs.com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前 言

本标准是 GB 2767—1988《普通止血钳》的修订版。

本标准与 GB 2767—1988 相比,主要技术区别如下:

- 删去了不作为检验尺寸(L 、 H)的极限偏差。
- 按 GB 2766—1995《穿颧式止血钳通用技术条件》取消夹持拉力。
- 取消锁合力数值。

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同时代替 GB 2767—1988《普通止血钳》。

本标准由全国外科器械标准化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上海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手术器械厂。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章红霞。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

- GB 2767—1964、GB 2767—1973、GB 2767—1981、GB 2767—1988。

止血钳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止血钳的分类与命名、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供夹持人体内血管、组织作止血用的止血钳。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 GB 2766—1995 穿颧式止血钳通用技术条件
- YY/T 0173.3—1994 手术器械 钳用颧轴
- YY/T 0173.4—1994 手术器械 唇头钩
- YY/T 0173.5—1994 手术器械 唇头齿
- YY/T 0173.6—1994 手术器械 锁止牙
- YY/T 0173.8—1994 手术器械 蛋形指圈

3 分类与命名

- 3.1 钳子的型式和基本尺寸应符合图 1、图 2 和表 1 的规定。
- 3.2 钳子的钳用颧轴应符合 YY/T 0173.3—1994 的规定；唇头钩应符合 YY/T 0173.4—1994 的规定；唇头齿应符合 YY/T 0173.5—1994 的规定；锁止牙应符合 YY/T 0173.6—1994 的规定；蛋形指圈应符合 YY/T 0173.8—1994 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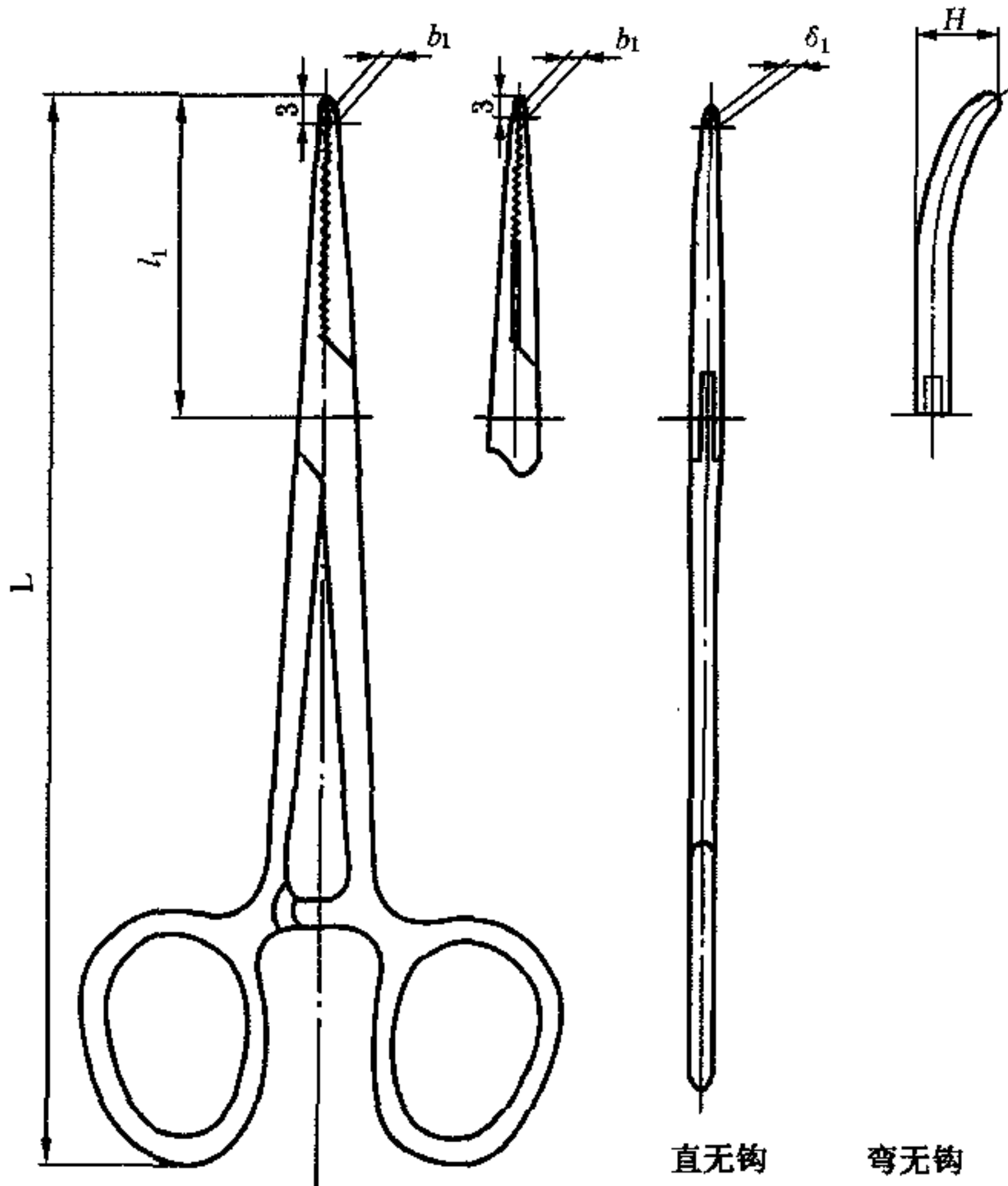


图 1 止血钳(直、弯无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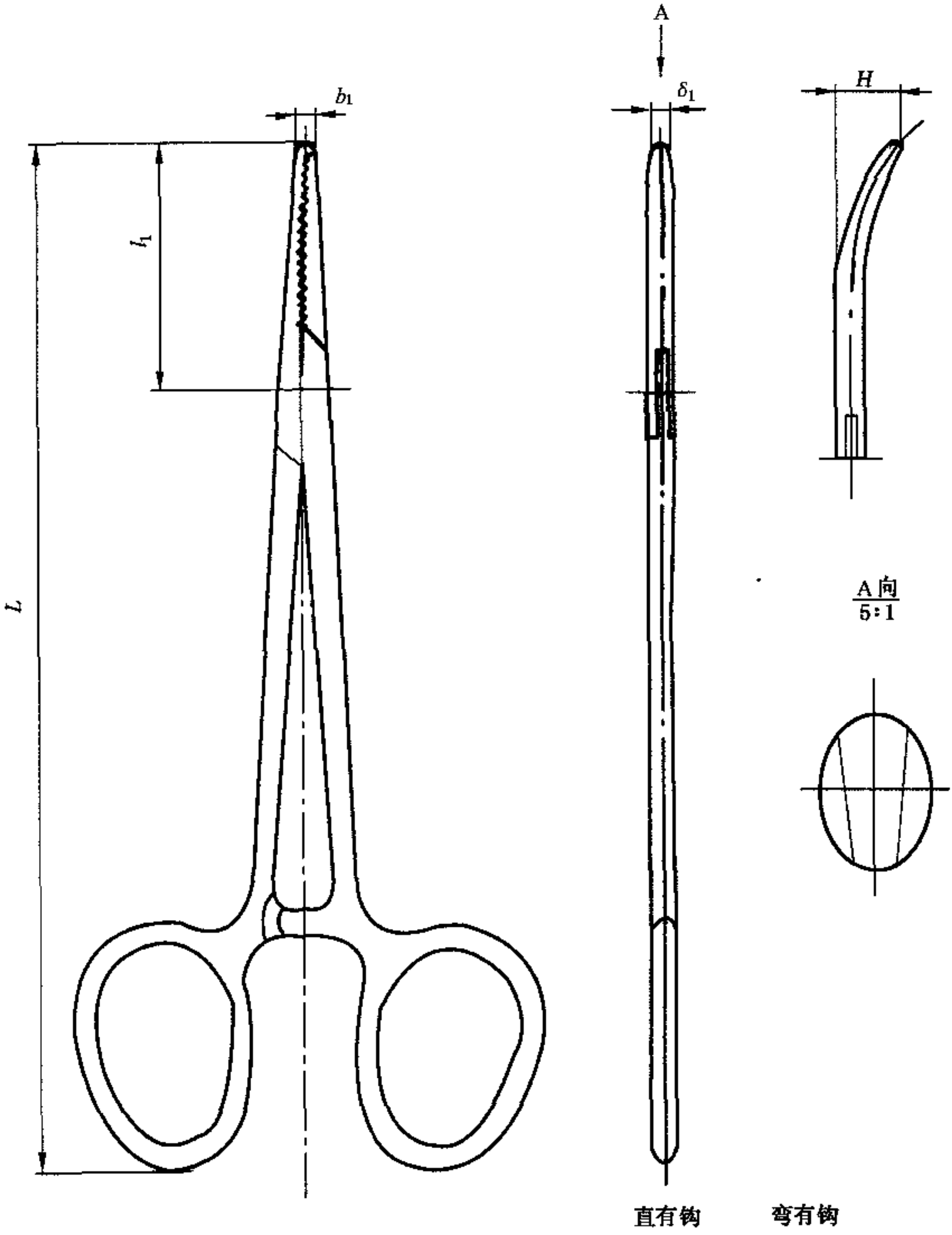


图 2 止血钳(直、弯有钩)

表 1 基本尺寸

单位为毫米

名称	型式	L	l ₁	b ₁		δ ₁		H	名称	型式	L	l ₁	b ₁		δ ₁		H			
				基本尺寸	极限偏差	基本尺寸	极限偏差						基本尺寸	极限偏差	基本尺寸	极限偏差				
普通止血钳	直无钩	140	40	2.2	±0.20	2	±0.20	—	蚊式止血钳	直无钩	125	30	1.8	±0.20	1.6	±0.20	—			
		160	48	2.5						弯无钩	124.5	29.5					6			
		180	55	2.8						±0.24	2.5	±0.24	2.0				1.8	—	6	
		200	70	3.2	弯有钩	124.5	29.5													
		220	80	3.6	胸腔止血钳	弯无钩	160		41.5				2.5	2.0	10					
		240	85	4.0						200	50	2.7				2.2	15			
	弯无钩	139	39	2.2			±0.20	2	±0.20				18	219.5				61	2.0	9
		158	46.5	2.5						2.2	±0.20	217.5				58				
		178	53	2.8										2.5				±0.24		
		197	67	3.2			2.8	±0.24	247.5	58	2.0	15								
		217	77	3.6										3.2		±0.24		243		
		238	83	4.0			扁桃体止血钳	弯无钩	180	45	2.5	2.0								
	直有钩	160	48	3.2	±0.20	2.8							±0.20	—	200	45		2.5	15	
		180	55	3.6					3.2	±0.24	200						45			2.5
		200	70												4.0	3.2		±0.24		
		220	80	3.2	±0.24	200			45	2.5	15									
		240	85										2.5		±0.20	10	小儿止血钳	直无钩		140
		弯有钩	159	47.5	3.2	2.8	±0.20	12	微血管止血钳	弯无钩		139						39		1
	179		54	3.6	3.2					±0.24		18	直无钩	125	29	1	1	—		
	198.5		68.5			4.0	3.2	±0.24	18					弯无钩	124.5				28.5	1
	218		78	3.2	±0.24					18		微血管止血钳	弯无钩		124.5	28.5	1	1	6	
	238		83			3.2	±0.24	18	微血管止血钳		弯无钩		124.5	28.5	1	1				6

4 要求

4.1 脱开力

钳子的脱开力应不小于 6 N。

4.2 头端摆动量

无钩钳子锁止牙全部脱开,头端二片相距 0.5 mm 时,由于摆动指圈而产生的头端摆动量总值应不大于表 2 的规定。

表 2 摆动量

单位为毫米

钳子全长	125	140	160~180	200~250
摆动量总值	0.15	0.2	0.3	0.4

4.3 弹性和牢固性试验

用直径等于钳子头端至铰轴中心长度(*l*₁)5%(蚊式止血钳、小儿止血钳:1 mm;微血管止血钳

0.5 mm)的黄铜棒放在头部前端,锁止牙全部锁合,然后放松,反复 2~3 次,钳子不应产生变形和断裂现象。

4.4 其他性能

钳子的其余要求应符合 GB 2766—1995 的规定。

5 试验方法

钳子的试验方法应符合 GB 2766—1995 中第 4 章的规定。

6 检验规则

钳子的检验规则应符合 GB 2766—1995 中第 5 章的规定。

注:所检查的项目内容应与 GB 2766—1995 中第 3 章的项目内容对应。

7 标志

钳子的标志应符合 GB 2766—1995 中第 6 章的规定。

8 包装、运输、贮存

钳子的包装、运输、贮存应符合 GB 2766—1995 中第 7 章的规定。

9 其他

钳子经包装后,在遵守贮存规则的条件下,应保证在一年半内不生锈。

